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11月4日收到公司董事长丛红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丛红先生因退休原因,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职务,同时相应辞去公司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和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丛红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丛红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丛红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丛红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截至本公告日,丛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补选董事、董事长。在新任董事长选举产生前,将由公司副董事长邵长南先生代行董事长职责,直至选举产生新的董事长为止。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董事长辞职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董事长辞职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1月5日